

國立嘉義大學農學院 97 學年度第 8 次院務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98 年 5 月 20 日（星期三）中午 12 時 10 分

二、地點：農藝學系二樓會議室

三、主席：劉院長景平

記錄：呂美娟

四、出席人員：侯委員金日、沈委員榮壽、林委員金樹、林委員翰謙、洪委員炎明、王委員建雄、顏委員永福、黃委員光亮、沈委員再木、李委員堂察、古委員森本、盧委員金鎮、蔡委員智賢（請假）、廖委員成康、吳委員建平（請假）、劉委員啟東、曾委員碩文（請假）、張委員岳隆、陳委員士略

五、主席報告：略

六、提案討論：

提案一

提案單位：農學院

案由：農學院 97 學年度優良導師甄選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學務處學生輔導中心 98 年 4 月 13 日通知及本校優良導師甄選及獎勵辦法辦理，本院得推薦一名優良導師參加全校甄選。
- 二、本院各系初選經系務會議通過共推薦 5 人，其中園藝系的徐善德老師及生農系的莊慧文老師棄權。
- 三、農藝學系柯金存老師資料如附件 P1~P4；林產科學系宋洪丁老師資料如附件 P5~P7；獸醫學系張志成老師資料如附件 P8~P10。

決議：

- 一、請委員以 1、2、3 排序，積分最少者即為本院參選全校優良導師之代表。
- 二、經委員以無記名方式評分結果：柯金存老師 31 分、宋洪丁老師 27 分、張志成老師 44 分。
- 三、推薦宋洪丁老師代表本院參選全校優良導師，並將宋洪丁老師資料送學務處學生輔導中心辦理甄選。

七、臨時動議：

提案人：沈委員再木

提案一：

案由：各系推薦之優良導師可否皆為本院之優良導師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校優良導師甄選及獎勵辦法規定，各系推薦之優良導師經系務會議初審通過 1 名送院務會議複審，本院只能推薦一名優良導師參加全校之甄選。
- 二、獲各系系務會議委員肯定之老師，皆相當優秀足為楷模。

決議：

- 一、訂定本院優良導師甄選及獎勵要點。
- 二、柯金存老師、徐善德老師、宋洪丁老師、張志成老師及莊慧文老師等 5 位經系務會議通過推薦的老師，皆為本院之優良導師，由院長致贈獎狀乙紙，以茲鼓勵。

散會：下午 1 時